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枣安办发〔2021〕36号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今冬明春防范一氧化碳中毒

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安委会，枣庄高新区安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取暖季将至，为切实做好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现就做好今冬明春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取暖季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各区（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将防范一氧化碳中毒作为对人民群众生命健康高度负责的政治责任，采取有力措施抓紧抓实抓好。要将防范一氧化碳中毒作为当前和今冬明春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尤其是落实镇街、村居（社区）的主体责任，明确工作重点，安排专人靠上抓，既抓治标、又抓治本，既严防死守、又常态长效，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工作方案，下发防范通知，立足于防早、防小、防患于未然，全力打好今冬明春防范一氧化碳中毒攻坚战，坚决杜绝城乡群众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发生，确保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二、深入开展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宣传教育。各区（市）要针对本地实际，迅速组织相关部门制定具体详细、易于操作、一看就懂的居民防范一氧化碳中毒明白纸，并组织镇街、村居（社区）党员干部按照“镇不漏村、村不漏户”的要求逐户发放，让广大居民和职工群众熟知防范措施和应急常识，切实做好防范工作。各区（市）、各有关部门要通过电视、广播、报纸、网站等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制作播放一氧化碳中毒事故警示教育片、公益广告、动漫、音视频、图文、抖音等作品和预警、提示信息。要把“一隔离、二通风、三报警”（生火间与休息间隔离，房屋内保持良好通风，遇有不适或险情立即报警）作为宣传重点，普及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知识，开展警示宣传教育。要充分利用街道、社区、乡村的活动室、文化站、文化广场、宣传栏等场所，普及燃煤、用气、秸秆取暖、特别是自烤煤炉和煤气灶使用安全常识。要发挥基层干部、网格员、老党员、驻村人员、大学生村官、志愿者等群体的作用，深入到每村、每户、每个家庭宣传普及安全知识。

三、全面排查整治一氧化碳中毒隐患。各区（市）要进一步夯实基层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责任，实行联防联控、网格化管理，加大一氧化碳中毒隐患排查力度，对非集中供暖户开展登门入户、全覆盖式摸排。特别要重点排查非集中供暖的出租屋、拆迁房、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乡村鳏寡孤独等弱势群体家庭取暖户，以及学校、幼儿园、敬老院、宗教场所、娱乐室等人员聚集场所，以及室内烧烤等易产生一氧化碳中毒的经营性场所，发现隐患迅速整改。要发动群众防自家风险，查身边隐患，做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的明白人、践行者。同时，要大力推广清洁、安全取暖方式，推广安装性能可靠的一氧化碳报警仪。各区（市）要进一步制修订一氧化碳中毒应急救援预案，强化部门间协调联动和信息共享，做好人力、物力、财力保障，加强应急准备，确保一旦发现中毒事件立即处置，尽最大努力挽救群众生命。

四、形成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合力。市、区（市）、镇街三级安委会办公室要加强调度、督导和通报，统筹协调指导相关责任单位抓好防范一氧化碳中毒工作。住建部门，要抓好城镇燃气安全，做好冬季集中供热工作，抓好“煤改气”施工安全和燃气用户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做好建筑工地工人宿舍等易发一氧化碳中毒部位的隐患排查整改。卫生健康部门，要抓好一氧化碳中毒群众的救治和事件信息报告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科普宣教工作。农业农村部门，要将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纳入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要内容，扎实推进农村清洁取暖设施建设。宣传部门，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开展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科普宣传，加强网上信息发布的管理，正确引导社会舆论。各区（市）、各有关部门要立足实际，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认真总结经验，创新性地做好工作。市安委会办公室将组织人员进村入户开展督导，检验工作开展成效，调度工作开展情况并进行通报。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

|  |
| --- |
| 抄报：孙起生常务副市长，邵士官副市长，丁伟副秘书长 |